

羅爾斯

John B. Rawls

應奇·著



15

當代大師系列

羅爾斯

John B. Rawls

應奇／著

編輯委員：李英明 孟樊 陳學明
龍協濤 楊大春

羅爾斯

當代大師系列 15

著 者／應奇

編輯委員／李英明、孟樊、陳學明、龍協濤、楊大春

出 版 者／生智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發 行 人／林新倫

執行編輯／鄭美珠

登 記 證／局版北市業字第 677 號

地 址／台北市文山區溪洲街 67 號地下樓

電 話／(02)2366-0309 2366-0313

傳 真／(02)2366-0310

E - m a i l /ufx0309@ms13.hinet.net

印 刷／科樂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北辰著作權事務所 蕭雄淋律師

初版一刷／1999 年 2 月

定 價／新台幣 200 元

郵政劃撥／14534976

I S B N /957-8637-81-0

北區總經銷／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88 號 5 樓之 6

電 話／(02)2366-0309 2366-0313

傳 真／(02)2366-0310

南區總經銷／昱泓圖書有限公司

地 址／嘉義市通化四街 45 號

電 話／(05)231-1949 231-1572

傳 真／(05)231-1002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羅爾斯 = John B. Rawls / 應奇著. --初版.
-- 台北市：生智, 1999 [民 88]
面：公分. -- (當代大師系列：15)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8637-81-0 (平裝)

1. 羅爾斯 (Rawls, John, 1921-) - 學術思想 - 哲學
2. 羅爾斯 (Rawls, John, 1921-) - 學術思想 - 政治
3. 政治 - 哲學, 原理 - 西洋

570.9408

87016777

出版緣起

二十世紀尤其是戰後，是西方思想界豐富多變的時期，標誌人類文明的進化發展，其對於我們應該具有相當程度的啓蒙作用；抓住當代西方思想的演變脈絡以及核心內容，應該是昂揚我們當代意識的重要工作。孟樊兄和浙江杭州大學楊大春副教授基於這樣的一種體認，決定企劃一套「當代大師系列」。

從八〇年代以來，台灣知識界相當努力地引介「近代」和「現代」的思想家，對於知識份子和一般民衆起了相當程度的啓蒙作用。

這套「當代大師系列」的企劃以及落實

出版，承繼了先前知識界的努力基礎，希望能藉這一系列的入門性介紹書，再掀起知識啓蒙的熱潮。

孟樊兄與楊大春教授在一股知識熱忱的驅動下，花了不少時間，熱忱謹慎地挑選當代思想家，排列了出版的先後順序，並且很快獲得揚智文化事業公司葉忠賢先生的支持；因而能夠順利出版此系列叢書。

本系列叢書的作者網羅有兩岸學者專家以及海內外華人，為華人學界的合作樹立了典範。

此一系列書的企劃編輯原則如下：

1. 每書字數大約在七、八萬字左右，對每位思想家的思想進行有系統、分章節的評介。字數的限定主要是因為這套書是介紹性質的書，而且為了讓讀者能方便攜帶閱讀，提昇我們社會的閱讀氣氛水準。
2. 這套書名為「當代大師系列」，其中

所謂「大師」是指開創一代學派或具有承先啓後歷史意涵的思想家，以及思想理論具有相當獨特性且自成一格者。對於這些思想家的理論思想介紹，除了要符合其內在邏輯機制之外，更要透過我們的文字語言，化解語言和思考模式的隔閡，為我們的意識結構注入新的因素。

3. 這套書之所以限定在「當代」重要的思想家，主要是從八〇年代以來，台灣知識界已對近現代的思想家，如韋伯、尼采和馬克思等先後都有專書討論。而在限定「當代」範疇的同時，我們基本上是先挑台灣未做過的或做的不是很完整的思想家，作為我們優先撰稿出版的對象。

另外，本系列書的企劃編輯群，除了包括上述的孟樊先生、楊大春教授外，尚包括筆者本人、陳學明教授和龍協濤教授等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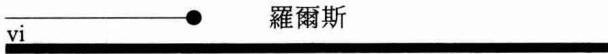
先生。其中孟樊先生向來對文化學術有相當熱忱的關懷，並且具有非常豐富的文化出版經驗以及學術功力，著有《台灣文學輕批評》（揚智文化公司出版）、《當代台灣新詩理論》（揚智文化公司出版）、《大法官會議研究》等著作；楊大春教授是浙江杭州大學哲學博士，目前任教於杭大，專長西方當代哲學，著有《解構理論》（揚智文化公司出版）、《德希達》（生智文化事業出版）、《後結構主義》（揚智文化公司出版）等書；筆者本人目前任教於政大東亞所，著有《馬克思社會衝突論》、《晚期馬克思主義》（揚智文化公司出版）、《中國大陸學》（揚智文化公司出版）、《中共研究方法論》（揚智文化公司出版）等書；陳學明是復旦大學哲學系教授、中國國外馬克思主義研究會副會長，著有《現代資本主義的命運》、《哈貝馬斯「晚期資本主義論」述評》、《性革命》（揚智文化公司出版）、《新左派》（揚智文化公司出版）等

書；龍協濤教授現任北大學報編審及主任，並任北大中文系教授，專長比較文學及接受美學理論。

這套書的問世最重要的還是因為獲得生智文化事業公司總經理葉忠賢先生的支持，我們非常感謝他對思想啓蒙工作所作出的貢獻。還望社會各界惠予批評指正。

李英明

序於台北



自序

黑格爾 (G. W. F. Hegel) 曾經在某處說，要從事哲學，沒有比講述亞里斯多德 (Aristotle) 更好的途徑了。仿此語式，我們似乎可以說，要瞭解當代政治哲學，沒有比研習羅爾斯 (J. Rawls) 更好的途徑了。

自一九八八年讀到《正義論》 (*A Theory of Justice*, 1971) 的第一個中譯本至今已整整十年過去了。其間雖曾數度重「啃」這一「標準的精神食糧」，但一直未曾寫過關於此一論題的文字。一九九〇至一九九三年瀘上求學時節，由於我的導師范明生教授是最早譯介羅爾斯的中國大陸學者，我亦曾想以「羅爾斯與康德 (I. Kant)」

爲題寫作碩士論文，後因故未果。這次有機會得償夙願，也算是對我的「羅爾斯情結」的某種慰藉。爲此，我應感謝孟樊先生和楊大春兄促成這一段文字因緣的盛情。

要說明的是，國際上有關羅爾斯研究的文獻汗牛充棟，我所能找到並閱讀的只是其中很小一部分。但我希望這本小書提供的整體架構和對羅爾斯思想發展的內在脈絡的刻劃，能引起希望瞭解當代政治哲學的總體態勢的讀者的興趣。

應奇

一九九八年六月三十日於杭州

目 錄

出版緣起 / i

自序 / vii

導言 / 001

第一章 羅爾斯與傳統 / 013

古典功利主義及其缺陷 / 017

直覺主義與優先問題 / 030

社會契約論與兩種自由傳統 / 037

第二章 正義論 / 051

選擇的策略 / 053

正義兩原則 / 062

正義的制度 / 071

善、穩定性與正義感／085

第三章 政治自由主義／097

「一國的康德主義」／102

走向政治自由主義／119

新問題、舊答案／140

第四章 與羅爾斯對話／159

諾錫克——羅爾斯之爭／161

社群主義的批判／177

哈伯瑪斯與羅爾斯對話／190

參考書目／211

導言

以撒·柏林 (Isaiah Berlin) 在一九六一年寫道：「二十世紀沒有出現政治哲學方面的權威著作」^①。從現象上看，這種情況似乎僅僅是政治哲學家們創造力衰竭的某種表徵，却在更深的層次上引發了關於西方政治和政治文化總危機的爭論，以至在本世紀五、六〇年代，西方學術界有人發出了政治理論已經衰落和政治哲學已經死亡的驚呼，只是由於本世紀中葉西方先進國家比較廣泛的政治和意識形態方面的共識，才使得這種現象不是那麼令人怵目驚心。

一九七一年，羅爾斯《正義論》的發表打破了政治哲學萬馬齊喑的局面，政治哲學在經歷了政治理論史研究（本世紀上半葉）和行爲主義政治學（本世紀中葉）的衝擊後恢復了尊嚴，進入了以羅爾斯爲中心的新的發展階段，迎來了繼古希臘城邦政治學和近代社會契約論這兩個經典政治哲學創造性時期後的第三個高峰時期。羅爾斯本人也由此進入了二十世紀最爲重要的政治哲學家的行

列，與帕森斯 (T. Parsons) 和杭廷頓 (S. P. Huntington) 一起構成了所謂新自由主義陣營的鐵三角。

約翰·博德利·羅爾斯 (John Boardley Rawls) 一九二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出生於美國東部馬里蘭州的巴爾的摩，他的少年時代在家鄉度過，一九三九年他畢業於巴爾的摩的肯特學校，隨後進入普林斯頓大學深造，並於一九四三年獲碩士學位，在軍隊服役三年後，一九五〇年重返母校並以〈倫理學知識基礎研究〉 (“A Study of the Ground of Ethical Knowledge”) 一文獲哲學博士學位。一九五〇至一九五二年擔任普林斯頓大學講師，後又曾在康乃爾大學和麻省理工學院任教，一九六二年轉到哈佛大學任哲學教授，並一度擔任哲學系主任之職。自一九七六年起，任哈佛大學約翰·考爾斯講座教授，有「哲學祭酒」之美譽。羅爾斯並曾於一九七〇至一九七二年任美國政治哲學及法哲學聯合會主席，一九七四年任美國哲學聯